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u>江门高新区排水管网整治改造工程市政部分一期涉路安全评价服务采购需求书</u>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址：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富民路9号财政局大楼7层 联系电话：0750-3899370 联系人：郭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u>江门高新区排水管网整治改造工程市政部分一期涉路安全评价服务</u>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u>工程咨询（公路或市政公用工程）乙级或以上</u>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一期新建 DN100-DN600 雨污水管约 26.73km，新建雨水箱涵约 814m，现状泵站提标改造 5 座，整治路面积水点 150 处等。一期建安费 6342.63 万元。 2. 服务内容：

		麻园永星村新增污水管网末端去到东海路，需占道一车道长度不到 100 米，因该路段交通车流量大，现根据业主要求做安全评价报告，安评报告应对参建单位资质进行合规性评价。根据项目施工图纸及现场实际情况编制安全评价报告并协助取得涉路施工许可，如上级部门提出需进行修改的，应当根据修改意见进行修改，直至取得许可。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合同履行地点：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 方式：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等。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30%到 99.99%）。 3. 计价标准：参考项目收费标准调整系数（国家计委[1999]1283 号文）。 报价下浮率大于等于 50%的供应商需在方案中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否则被认定为异常低价。
8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后至合同内容完成。
9	验收	1. 提交的技术成果：按合同要求。 2. 技术咨询质量要求：报告应符合法律规定、行业规范标准。

10	 结算方式	技术服务费由项目业主分三次支付给中介机构。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第一次付款：中介机构与项目业主签订本合同，项目业主收到中介机构提交的请款申请及对应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介机构支付 30%合同款项；第二次付款：中介机构向项目业主提供电子版报告后，项目业主收到中介机构提交的请款申请及对应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介机构支付 40%合同款项；第三次付款：中介机构配合项目业主完成交通主管部门的批复后，项目业主收到中介机构提交的请款申请及对应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介机构一次性支付结算价剩余款项。
11	违约责任	1、乙方根据国家、地方及相关行业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客观的对甲方委托的项目进行技术服务，并在甲方提供齐全技术服务资料后按合同约定时间出具报告；乙方出具的报告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否则甲方可要求乙方进行返工。报告交付甲方，数量按合同约定；

		2、乙方不得将甲方经营、生产状况及有关技术资料等以任何方式泄漏给第三方； 3、报告完成后如需评审，乙方协助甲方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乙方出具的报告应保证通告专家评审，如因乙方报告质量原因造成重新召开评审会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违反第五条第1款之约定，未能按时出具报告的，甲方有权拒付余款；乙方违反第五条第2款之约定，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双倍进行赔偿。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报名供应商提供的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本地机构的营业执照（若有），负责本项目报名和签订合同的经办人的联系方式、响应资质要求的材料，拟投入人员情况、同类项目业绩、服务响应时间（进场、出具成果）等。